附件2

2020年琼海市中原镇农业服务中心

部门预算说明

目录

1. 琼海市中原镇农业服务中心概况
2. 主要职能
3.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4. 琼海市中原镇农业服务中心2020年部门预算表
5.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1. 收支预算总表
12. 部门收入总表
13. 部门支出总表
14. 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
15. 琼海市中原镇农业服务中心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6. 名词解释
17. 琼海市中原镇农业服务中心概况
18. 主要职能

1、负责水稻、蔬菜、热作等农作物和农村育苗造林的技术推广服务；承担农业植物和林业的检疫工作，协助开展本镇农作物和林业资源的病虫害监测与防治；做好农用药械管理与相关服务。

2、组织开展本辖区内农田水利灌溉服务，做好水土保持工作，为土肥水资源合理利用提供技术与监测服务。

3、负责水产技术推广、开展水产技术培训和渔业技术服务。

4、为畜牧业发展提供管理保障，开展畜牧技术推广和畜牧疾病的防治，做好动物防疫监督和畜牧疫情测报工作。

5、承担镇党委、政府及上级技术部门交办的其他技术服务工作。

1.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中原镇农业服务中心本级

第二部分 琼海市中原镇农业服务中心2020年部门预算表

**（此部分内容即为部门预算公开表）**

第三部分 琼海市中原镇农业服务中心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中原镇农业服务中心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中原镇农业服务中心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35.42万元。其中，收入总计235.42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收入235.42万元、上年结转0.0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收入0.00万元、上年结转0.00万元；支出总计235.42万元，包括农林水支出159.31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1.68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5.8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8.58万元，结转下年0.00万元。

二、关于中原镇农业服务中心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中原镇农业服务中心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35.4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1.49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增加，工资社保预算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农林水（类）支出159.31万元，占67.6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1.68万元，占9.21%；卫生健康（类）支出35.85万元，占15.23%；住房保障（类）支出18.58万元，占7.89%。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农林水（类）农业（款）事业运行（项）2020年预算数为159.3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7.22万元，主要是：增员两人工资预算等增加18万元；2020年未编列应休未休年休假报酬预算，较去年减少了11万元。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0年预算数为20.53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47万元，主要是2020年养老保险测算扣除了不纳入养老基数的部分工资项目。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2020年预算数为1.1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77万元，主要是遗属人员增加。

4.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0年预算数为10.9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53万元，主要是人员增加影响。

5.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0年预算数为24.9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07万元，主要是人员增加影响。

6.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2020年预算数为18.5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38万元，主要是增员影响。

三、关于中原镇农业服务中心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中原镇农业服务中心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235.4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20.8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14.6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四、中原镇农业服务中心2020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中原镇农业服务中心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1.9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9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1.90万元），较上年预算减少0.48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压减三公经费，公务用车运行费标准下调。

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中原镇农业服务中心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五、关于中原镇农业服务中心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中原镇农业服务中心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2020年中原镇农业服务中心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2020年中原镇农业服务中心无政府性基金支出。

六、关于中原镇农业服务中心2020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原则，中原镇农业服务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支出包括：农林水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中原镇农业服务中心2020年收支总预算235.42万元。

七、关于中原镇农业服务中心2020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中原镇农业服务中心2020年收入预算235.42万元，其中：上年结转结余0万元，占0%；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35.42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占0%；专项收入0万元，占0%。

八、关于中原镇农业服务中心2020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原镇农业服务中心2020年支出预算235.4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35.42万元，占100%；项目支出0万元，占0%。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0年中原镇农业服务中心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14.61万元。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0年中原镇农业服务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中原镇农业服务中心本级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应急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0年中原镇农业服务中心0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0万元、政府性基金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指用于反映税收收入、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政府住房基金收入、捐赠收入等财政收入。

二、政府性基金收入：指是用于反映政府为支持某项事业发展或特定基础设施建设，依法依规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征收的以及出让土地、发行彩票等方式取得的具有专门用途的资金。

三、其他财政资金收入：指用于反映政府为履行职责，依法依规收取、提取和安排使用的未纳入预算管理的除教育收费以外的各种财政性资金。

四、收回存量资金收入：指用于反映各级财政部门收回的上缴国库但不列入预算的存量资金，包括收回单位实有账户存量资金、收回国库集中支付结余资金、收回转移支付存量资金和收回财政专户存量资金。。

五、事业收入：指用于反映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用于反映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用于反映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其他财政性资金收入、收回存量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和往来收入以外的收入。

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用于反映事业单位在预计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教育收费收入”、“其他财政性资金收入”、“收回存量资金收入”、“单位自有资金收入”收入不足安排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入和支出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结余收入：指用于反映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等。

十、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农林水（类）农业（款）事业运行（项）：指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指其他用于优抚方面的支出。

十七、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十八、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九、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